

岂能一烧了之？

——唐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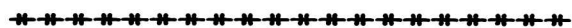
有投放（限于必要的经济发行）；物资购大于销，库存略有增加。当然，也不排除由于事先难以预料或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等因素，某些年份出现财政赤字，货币投放多些或商品库存有所下降的可能性。出现不平衡的情况，是正常的，没有什么可怕。但是，如果认为可以让这种不平衡自流地发展下去，当然是错误的。从平衡到不平衡，再到新的平衡，这是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现在生态要讲平衡，甚至猫儿和老鼠也要讲平衡，复杂的国民经济怎么可以不讲平衡呢？怎么一讲平衡，就是机械平衡论呢？

也许有的同志会问：这样强调平衡，是否会妨碍改革的进行？不会的。改革，主要是改革那些不适合或妨碍生产力发展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某些环节。或者说，是改革主观的政策措施不符合客观实际的某些部分。直言之，改革是改革主观措施，而不能改革客观规律。斯大林曾经正确地指出：“规律不能‘改造’，尤其不能‘根本改造’。……‘改造’规律的论点，就是‘消灭’和‘制定’规律这种不正确公式的残余。”（《斯大林选集》下卷，第544页）既然承认从平衡到不平衡，再到新的平衡，是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那么，在改革中只能遵守它，驾驭它，而不能改革它。体操运动有一个项目叫平衡木。运动员在狭小的平衡木上做惊险的难度很大的动作，身体要保持平衡，否则掉下来就算失败。我们当前进行的四化建设，既要有一定的发展速度，又要全面进行体制改革，难度也是很大的。在这种情况下，保持平衡就更为重要了。比如，我们进行价格体系的改革，要力求保持社会总需求与社会总供给的平衡，甚至象有的同志所主张的，要力求总供给略大于总需求，以便为价格改革创造一个比较宽裕的环境和条件。可见，强调平衡，是为了更好地保证改革的顺利进行，怎么会妨碍改革呢？

假药泛滥，危及人民健康，理应按照药品管理法，严格查禁。前些日子，据报刊和电视台报导，北京、上海等地，把查获的假药堆在一起，付之一炬，真是大快人心。

在人心大快之余，人们是否应当进一步思索一下：这到底是烧了谁的？查之历史，林则徐到广州查禁和焚烧鸦片，是烧了英商走私贩的。查之当代，电视台报导，巴基斯坦海关查禁和焚烧毒品，是烧了毒品走私贩的。这些都是不言自明的。那么，我们查禁和焚烧假药到底是烧了谁的呢？报刊和电视台都没有明确交待。我觉得，同上述烧鸦片和毒品不言自明不同，在我国当前仍存在吃“大锅饭”的情况下，如果不明确交待，人们可能产生种种猜测，甚至会自然而然地认定是烧了国家的。如果是那样，那么，影响所及，就不仅是烧了假药而已！

围绕假药的生产和销售的报导，人们会发现：第一，生产者，是名利双收了的。以晋江一些乡镇企业为例，产值达到一亿元，被誉为“乡镇企业一枝花”，这是名。制造药品的原材料掺了假，利润倍增，发了财，这是利。第二，销售者，采购员可能吃了回扣、增加了额外收入。商店或公司可能因购、销、利润超额完成了计划而多留了利润，多发了奖金。（此外，还有税务人员和其他主管人员受贿的问题，同生产和销售企业不同，属另一种性质，这里暂不论及。）如果生产和销售的是市场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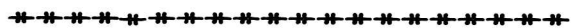
要的商品，作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经济实体，或者作为具有一定权利和义务的法人，不管是全民所有制企业，还是集体所有制企业，不管是名利双收也好，还是多留了利和多发了奖也好，都应当看作是正常的。但是，现在发生了另一方面的问题，生产和销售的不仅不是市场需要的商品，也不单单是次品，而是危及人民健康的假药，已被政府查禁和焚烧了。如果除了个别触及刑律的应负刑事责任以外，只是烧了国家的，即由国家财政承担全部损失，而不触及生产者和销售者的经济利益，那么，所烧掉的就不仅是假药，还有比假药更重要的东西。就我所想到的，可以列举如下：

第一，作为经济体制改革中心环节的增强企业活力的一些重要原则，如“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和“具有一定权利和义务的法人”，将同时付之一炬，成为空话了。哪有只负其盈，不负其亏的企业？哪有只有权益而不承担风险和损失的法人？

第二，作为综合部门自觉运用调节和管理经济的工具，如经济杠杆和价值规律，也将付之一炬，成为废话了。哪有不调节各方面利益，而只“杠”国家财政的经济杠杆？哪有了好处自己喝糖水，有了损失叫国家财政吃苦头的价值规律呢？

第三，作为经济体制改革重要目标的打破“大锅饭”，也将付之一炬，成为泡影了。人们从焚烧假药、只烧国家财政的熊熊烈火中，看到大锅饭不是被打破，而是越开越大、越吃越香了。

类似的问题，不只是假药，还有假酒及其他。这就是为什么在这里发出“岂能一烧了之”的呼声的原因所在。据说，有关部门对此已经或者将要作出有关处理的规定，希望这些规定符合经济体制改革和客观规律的要求，并严格付诸实施。



要重视治理

“绿洲”中的“沙滩”

——谈盈利企业的亏损产品问题

辛 祥

近几年，人们对亏损企业的扭亏增盈工作比较关注，这是完全必要的。然而对盈利企业的亏损产品问题却重视不够，致使一些盈利企业因有亏损产品而影响经济效益的提高。以我们新乡市为例，今年上半年全市84个预算内工业企业中，就有35家盈利企业存在亏损产品问题，亏损产品有158种，亏损额达250.3万元，比亏损企业的亏损额还多8.74倍。对于这样一个影响财政收入的重要因素岂能等闲视之！

盈利企业出现亏损产品，原因也是多方面的。有的是受小批量生产的影响，在固定费用不变的情况下，成本自然加大；有的是因生产工艺比较复杂，设备落后，材料消耗多，加大了产品成本；有的是因原材料价格调整造成的。但更重要的还在于有关方面满足于企业是盈利的，而没有把消灭盈利企业的亏损产品作为扭亏增盈工作的一个重要问题加以认真对待。

笔者认为，盈利企业好比一片片“绿洲”，盈利企业的亏损产品犹如绿洲中的“沙滩”。绿洲虽美，倘对沙滩不予治理，任其扩大，绿洲也会变成“荒洲”的。因此，有关方面应当重视这个问题，要象抓亏损企业那样重视抓盈利企业中的亏损产品，帮助企业消灭绿洲中的沙滩。存在亏损产品的企业，更应当认真分析产品亏损的原因，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管理，降低消耗，减少乃至消灭亏损产品，以提高经济效益，使我们的一片片绿洲变得更美。